

分。

規 司 權 區 刊 、 或



鳳祥食品

菁裕企業發展(山東)有限公司 鳳祥股份有限公司

(華 民 共 和 國 註 冊 成 限 公 司)
(股 份 代 號 : 9977)

聯合公告

(1)建議以吸收合併方式由要約人對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
進行附 條件 有化私

(2)建議撤銷上市地位

(3)有關存續安 的 交易

(4)不可撤銷承

及

(5)恢復H股

要約人的 問



1. 緒言

要約人欣然合意，於2025年4月11日，要約人訂立合意，此，要約人及將根據合意條款及條件（包括前提條件及該等條件）合意。合意，將根據國及國要約人吸合。

2. 建議交易

根據合意，前提條件及該等條件（或獲免，如）
要約人將(a)就註銷H向H每H 2.0港元；及(b)就註銷內資向內資每內資人民幣1.858440元（當按匯率計算每H註銷價）註銷價，惟Falc a H ldiag（要約人母）及Plaia m Pe a（要約人致動）除外，如「3.合意要條款」所。

截至合意告，公司已派尚派應息。倘合意告就、派或派息及／或其分派及／或其資回報，則要約人留權利在諮詢執員按關息、分派及／或（視情況）資回報（除前）全或分總額或價值將註銷價減，在此情況，合意告、綜合或其告或對註銷價提將視為對如此減註銷價提。根據合意，公司已承合意止或市（為準）前，派或派息、其分派或其資回報。

合意，要約人將承接公司所資產、負債、權、業、僱員、合約及所其權利及義務，公司將註銷。

前提條款及所該等條款（即生息條款及無條件條款）或（或免，如（ ）），要約應：(i) 如（ ）（7）個營業日，（ ）向所（Falc 及 H ldiag 及 Pla ia m Pe 除外）註銷價，及（ ）根合協向 Falc 及 H ldiag 其註冊資本（如「3. 合協 要條款」所）及(ii) 儘在（ ）情況（7）個營業日或執事員允（ ）間，向所內資（Falc 及 H ldiag 除外）註銷價。根合協，要約將（ ）市（ ）及要約（ ）Pla ia m Pe 另協（ ）向 Pla ia m Pe 其註冊資本。由（ ）向所內資（Falc 及 H ldiag 除外）註銷價須（ ）成（或國規（ ）干（ ）序，（ ）可（ ）（ ）可（ ）成（或免（如（ ））購則規則20.1規（ ）前提條款及所（ ）條款（即生息條款及無條件條款）（7）個營業日內成。基（ ）情況，要約將就結算分應（ ）所內資（Falc 及 H ldiag 除外）及 Pla ia m

Falcon Holding已向要約人承諾，將其全部註銷H股總註銷價，及要約人將向Falcon Holding提供財務資助，以註銷內資股總價。Falcon Holding已獲得PAG Fund IV出具約100%承諾，因此，PAG Fund IV已可銷地承購現金向Falcon Holding提供一次或多次直接或間接資金出資，僅其符合。預計PAG Fund IV(作為Falcon Holding之要約人合夥人)將提供100%承諾為利率100%融資，隨將排在Falcon Holding合夥人間分配。

由或要約人向各股東償還，該等附帶所權利將再具關聯將註銷。關聯將再具為所權或。

銷價將不會高且要約人並無保留。行事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知悉，於本聲明作出後，要約人將不得高銷價。

要約人保留引入其他方式支付銷價之，情如下：

要約人保留其向所有股東(除Falcon Holding及Platinum Peony)出現金支付銷價之替代方式(「潛在股份選擇要約」)之，即通過替代方式，等股東可定兌率收取潛在存續證，惟根據潛在股份選擇要約的本公司證數量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本聯合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5%(即79,167,400股股份)，而倘有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5%的股東表示有向納潛在股份選擇要約，將實施例股安，情將由要約人於適當時候公佈。

潛在股份選 復聲全 情決定，並

簽簽簽籌簽簽

4. 不可撤銷承

2025年4月8、9及10日，要約人（即JiaYi Capital、Chel、NTF Asset Management及深圳資惠理大灣區基金）獲可銷承，等合夥人合共持118,459,000 H（H約22.00%及合夥人已總額約7.48%）。該118,459,000 H，92,520,000 H由為獨H（即JiaYi Capital、NTF Asset Management及深圳資惠理大灣區基金）持，合夥人獨H所持H約42.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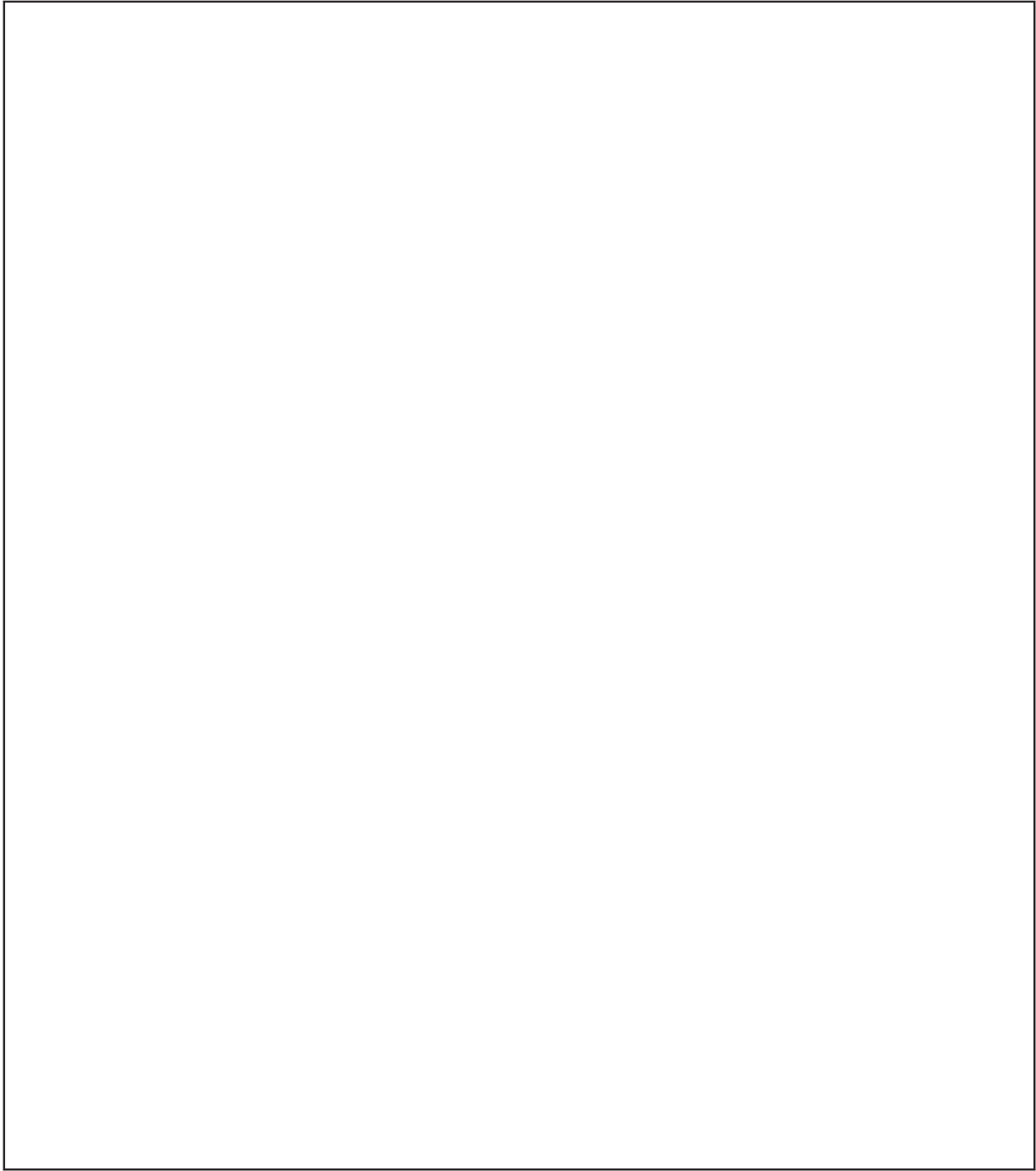
根可銷承，合夥人已可銷地向要約人承：

- (i) 根綜合所條款及條，或其所H所附投權，臨大及H大投贊成批准合及續排(如)決案；
- (ii) 合或前，出、押、產權負、或授權或留權，或其（或允就此採取此動）所或IU或其權，應IU關持如此，除非合關或除非可銷承另規；及
- (iii) 提出要約人購合夥人全或分已，准其接或間接權合夥人提出此要約。

如合協生或根其條款止，則可銷承應即止。

5. 建議撤銷H股上市地位

前提條及所生條成，合夥人將根上市規則第6.15(2)條向所申請自銷H所上市地。



□ □ (其 □ 包括) (i) □ 關合 □、合 □ 協、□ 續 □ 排及其 □ 合 □ □ 關 □
□ □ □ □ 步 情；(ii) 獨 □ 財 □ 向獨 □ 董 □ 委員 □ □ 出 □ 意見函
□ ； 及

9. H股恢復

應公司要求，H股已於2025年3月17日起，正起。停在所買賣刊發合併公告。公司已向交易所申請H股自2025年4月14日起恢復在交易所買賣。

警告

條件及生條件必於合併協議生達成。，合併協議生僅價一種可能性。

可能生，亦可能不會生，或倘生，亦不一定會實施或完成。，股東及本公司證的潛在投資者於本公司證時謹行事。

銷H股及實施合併的待果的)。

股份的美有人知

合將及根國規吸合銷間國註冊成限公司。合須香港披露規，關披露規國規。合公告所財資根國業準則，因可國公司或按國原則其財報公司財資比。

就 國 所 ， 根 州及地 及海外和其 地區 ，
國 持 根 合 取現金 為註銷 價可 屬應 。
須 即就 合 詢其獨 專業 意見。

由 要約 及 司均 國 外 國 ， 等 自 分或全 高
員及董 可 國 外國 居民，因此 國持 可 難
執 其根 國 券 所產生 權利及 申 。 國持 可
在 非 國 院就 反 國 券 起 間非 國 司或其高 員或
董 。此外， 國持 可 難 間非 國 司及其 屬 士
國 院 決。

根 香港 價 及根 國 券 第14e-5(b)條，要約 此披露自
或其 屬 士、 或 等 自 (為 理) 要約 前或
間，可在 國境外 除 合 外 干購買或 排購買 。
根 購 則及 國 券 第14e-5(b)條， 金 司及其 屬 士可繼
續 所 獲 免 營 。此等購買可按現 價格 開市
場 或按磋 價 ，惟(i) 該等購買或 排均須
(包括 限 購 則) 國境外 ，及(ii)因應 該等購
買或 排 價 高註銷價。 關該等購買 資 將根
購 則 規 呈報 ， 在 向 眾 開 情況 可
h :// .fc.hk及 所 .hke ae .hk 閱。

1. 緒

要約 司欣然 合 ， 2025年4月11日，要約 司訂
合 協 ， 此，要約 及 司將根 合 協 條款及條 (包括
前提條 及該等條) 合 。 合 ， 司將根 國 司
及其 國 要約 吸 合 。

2. 建議交易

根 合 協，前提條 及該等條 成(或獲^免，如)，要約 將(a)就註銷H 向H 每 H 2.0港元；及(b)就註銷內資 向內資 每 內資 民幣1.858440元(當 按 匯率計算 每 H 註銷價) 註銷價，惟Falc a H ldiag(要約 母 司)及Pla ia m Pe a (要約 致 動)除外，如 、「3.合 協 要條款」所 。

要約 為註銷除Falc a H ldiag及Pla ia m Pe a (如 、「3.合 協 要條款」所)外(i)H 持 H 及(ii)內資 持 內資 須 註銷價總額分 為488,806,990港元及約 民幣96,909,284元。

截至 合 告， 司已 派 尚 派 應 息。倘 合 告 就 、 派或派 息及／或其 分派及／或其 資 回報，則要約 留權利在諮詢執 員 按 關 息、分派及／或(視情況)資 回報(除 前) 全 或 分總額或價值將註銷價 減，在此情況， 合 告、綜合 或 其 告或 對註銷價 提 將 視為對如此 減 註銷價 提 。根 合 協， 司已承 合 協 止或 市 (為準) 前， 、 派或派 息、其 分派或其 資 回報。

合 ，要約 將承接 司 所 資產、負債、權 、業 、僱員、合約 及所 其 權利及義， 司 將註銷 。

3. 合併協議的主要條款

合併協議的主要條款及條款包括：

約方 (1) 要約；及

Plaiam Pea 已向要約人出確函，此，Plaiam Pea 確，(i)註銷Plaiam Pea 合所持H 要約價為每H 2.0港元，及要約將Plaia m Pea 註冊資為民幣291,178,520.76元，(ii)按確函所附格簽合協，及(iii)已簽版合協格及內確函所附該協協格及內重大偏差，Plaiam Pea 將同意就其持每H 獲民幣1.858440元要約註冊資(當按匯率計算每H 民幣註銷價)，價為根合協註銷其持H 。

Falc H ldiag 已向Plaiam Pea 出確函，此，Falc H ldiag 同意承：(i)其為要約人權利，其將要約根合告所條款合及續排，及履其合協項責，及在前提條及該等條獲成或免情況，根合協條款合協項；(ii)前提條及該等條成或獲免，其為要約人權利，公司合協項。

Pe a 先、面同意外，合 協、 協、增資協 及
要約 訂 織 則 簽 版 及內
確 函所附協 該等 及內 概 重大偏
差；及(i)在增資協 成前 間，其將 採取
協 要求Pla ia m Pe a

，臨。大及H。大將分根該等。
關告開，。及獨H。慮及酌情批准關。(包括合及續排(視情況))。

生 條件

前提條。成，合協。將所。條。(均可獲免)(「生 條件」)成生：

- (1) 在臨。大。由親 或委。出席。
投。所持超。分。(2/3)大多。決
權。投。特 決 案，批准根。及國
。合協。項。合；
- (2) 在為此 開。H。大。投。特 決
案，批准合協。項。合，惟：(a)合須獲。
親 或委。投。獨。H。所持H附帶。至
少75%投。權；及(b)反對決 案。超。獨
。H。所持所。H附帶。投。權10%；及
- (3) (i)接獲獨。財。致獨。董。委員。意見，確。
。續。排對獨。H。屬。平合理；(ii)要約
、其。致。動。及參。續。排或。續。排。
。權。其。(包括Falc a H ldiag及Pla ia m
Pe a)。外。臨。大。決 案
。批准。續。排；及(iii)執。員根。購。則規則25
就。續。排授出同意憑憑

倘 □ □

Holding 持 有 H 及內資 (如「價」段所) 及(ii)
， 如 (7) 個 業 內或

價。要約 (i) 向 Plaim Pea 要約 冊及蓋 要約 出資 (反 要約 根 增資協。另 協 向 Plaim Pea 註冊資 要約 權 構)；(ii) 就要約 根 增資協。 向 Plaim Pea 要約 註冊資 向 國國 市場 管理局 當地機構 成備案及 手續；(iii) 就要約 向 Plaim Pea 要約 註冊資 訂要約 織 則；及(i) 司 換為由要約 為其 持 司 國工 手續已 成，則視為分 已 成向該等 士 價。

本公司的承 除非 要約 先 面同意，否則， 司自合 協 起至合 協 止 或 市 (為準) 增 或 可 構成 市規則第14 項 須 披露 重大 購或重大出 為， 向 、 派 或派 息、其 分派或其 資 回報， 合 告 前已 尚 利 分配 案(將 關 大 及)或尚 成 除外。

合 告 ， 司 已 息， 已 尚 利 分派計 。

議股東的 根 ， 異 可要求 司按「合理價格」 購其 。

倘 異 其權利，要約（倘 司如此要求）
將承 司對該異 按「合理價格」購該異
所持 義。

異 其權利，須 足 條：

- (1) 該異 已 臨 大 及（如 ）H 大
就 關合 決 案投出 反對；
- (2) 該異 自臨 大 及（如 ）H 大
錄 起，在 司 冊 為
， 持 其權利所涉及 至
；及
- (3) 該異 已 申報 內 其權利。

在 情況， 權就其持 其權利：

- (1) 該 已向 司承 棄其權利；
- (2) 在 合 取 關承押、第 或 管機關、面
同意或批准 情況，該 持 、限
質押、其 第 權利或司 凍結；或
- (3) 根 該 止 其權利。

終

在 購 則 規 及 及 所 規 規限 ， 合
協 在 情況 可在合 前 止：

(1) 由要約 或 司 止，倘

(i) 管 府機構 命 、 、 決或
採取 其 動， 性地限 、 阻 或
其 止合 ， 此 命 、 、 決或
其 動已成為 決 、 具約 可申
(要約 及 司均應 合理 銷 關命
、 、 決或 動)；或

(ii) 生 條 成， 非因 在截止
或 前 約 導致；

(2) 由要約 止，倘 司 重 反 36 0 7 ()Tj /F19 1 Tf 1.1948

□ □ □ 「合 □ 協 □ 生 □ □ 前提條 □ 」、「生 □ 條 □ 」及「□ □ 條 □ 」等

(f) 2024年12月31日止應付每股核綜合資產淨值約人民幣2.09元（當約2.26港元）折約11.50%（根（i）公司2025年3月28日刊2024年年度業所應付核綜合資產淨值；（ii）合公告已付1,583,348,000；及

為免生 問， 乃要約人根 收 守 18 釋4所保留 以(倘符合上述 條件)引入另一形式的代價，而潛在股份選 要約可能會亦可能不會 出。要約人將在合理可行的情況下儘快及無 何在滿足上述 條件後的兩個月內決定是否行使其酌情 出潛在股份選 要約。

意 潛在

為免生疑：(i)對正簽、註或至少要內意向、，要約將考慮；及(ii)倘要約決潛在要約，否已按其意向，均響其或潛在要約權利。

最高及最低價

接(包括該)前六個間，H在所報高市價分為2025年3月6日、2025年3月7日及2025年3月10日1.51港元及H在所報市價分為2024年9月25日及2024年9月26日0.77港元。

合併的金來源

基(i)註銷價每H 2.0港元及每內資人民幣1.858440元(按匯率計算，當每H註銷價2.0港元)，(ii)合公告已538,348,000 H及1,045,000,000內資，及(iii)()由Falc a H ldiag接持137,265,505 H及992,854,500內資及()由Pla ia m Pe a接持156,679,000 H註銷價將要約註冊資(如「3.合協要條款」節所)，要約為註銷(i)H及(ii)內資持H及(ii)內資持內資(Falc a H ldiag及Pla ia m Pe a除外)須註銷價總額分為488,806,990港元及約人民幣96,909,284元。

Falc a H ldiag已向要約承將其註銷H總註銷價，要約將Falc a H ldiag提財資註銷內資總註銷價。Falc a H ldiag已取PAG F ad IV出具約承，此，PAG F ad IV已可銷地承現金向Falc a H ldiag提次或多次接或間接資出資，僅其合。預計PAG F ad IV(為Falc a H ldiag要限合夥)將提承為率融資，隨將排在Falc a H ldiag限合夥間分配。

要約 □ 已委 □ □ 金八司為其 □ 關合 □ □ 財 □ ° □ 金八司 (□

等。按匯率計算。每。H。民幣註銷價)。同。預計Falc a H ldiag a Pla ia m Pe a 將。簽。增資協。或前。訂。協。協。要條款概要。如：

- (a) 表決。要約。應按其。自對要約。註冊資。際出資比。其。決權。
- (b) 董事會組成。要約。董。應由。董。成，其。Falc a H ldiag 應。權提。兩。董。(包括董。長)，Pla ia m Pe a 應。權提。董。
- (c) 轉讓限。除非獲。Falc a H ldiag。先。面同意，否則Pla ia m Pe a。將其。要約。權。屬。干特、限。士範圍內。第，其。包括要約。及其關。爭對手或、府。士。Pla ia m Pe a 將其。要約。權。其關。(干特、限。士範圍內。關。除外) 需獲。Falc a H ldiag。先。面同意。
- (d) 售。及跟售。干特。情況，要約。控。權。須Pla ia m Pe a 同意。在。規。前提，Falc a H ldiag 在控。應具。權。要約。其。(包括Pla ia m Pe a)在Falc a H ldiag。要約。權。應。跟。權。

由。續。排。非向所。提。(因為潛在。要約可。可。提出)，因此。續。排構成。項特，及須根。購。則規則25獲。執。員。同意。要約。將(在。綜合。前)向執。員提出申請，請求其同意。續。排，條：(i)獨。董。委員。獨。財。確。續。排就獨。H。屬。平合理；及(ii)要約、其。致。動。及參。續。排或。續。排。權。其。(包括Falc a H ldiag及Pla ia m Pe a)。外。臨。大。項。決。案，批准。續。排。因此，。如。「生。條。」段所，

合。協。應視。(其。包括)。。條。生。：(i)獨。財。向獨。
董。委員。提。意見，確。續。排就獨。

(iii) 倘提出要約購回公司全部或若干分已發行股份，倘准其直接或間接行使購回權，公司提出此要約。

如合協發生或根據其條款止，則可銷承應即止。

7. 合併的理由及裨益

合併理由及包括：

(1) H股股東以具吸引力的溢價實現投資的佳退出機會。

如「4. 註銷價」節「價值比」段所披露，註銷價對公司H股市價價。長成量 and 流動性H，難市場理。價格大規模現其持H。因此，如合，將為H提個貴機，高每H平均市價1.16港元約72.41%極具吸引價(根據(包括該)前續120個所報H每市價計算)即現其公司投資，將出H重分配流動性高其投資機。

(2) 本公司已喪上市平台優勢，股本集能有限。

由H價格自2021年跌趨，大分間成交量，由公司H眾持量足。2023年2月2日至2024年7月30日間停牌狀態，因此公司權市場籌集資金核前。

(3) 合併將有助於本公司的長遠發展。

由於國際市場持續動盪及國內消費市場現狀，本公司在經營方面面臨巨大挑戰和不确定性。為維持市場競爭，本公司需要採取可預期短期財務表現及可導致H股失靈、戰略措施。合併完成後，作為市場公司，本公司將更具靈活性、長期戰略，可避免市場預期和價格波動壓力。

董事（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除外，其意見將獨立財務意見提出）認為，合併條款屬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及其全體利益。

8. 有關要約人及本公司的

(1) 有關要約人的

要約人為2022年11月23日在英國註冊成有限公司，及為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要約由Falc a H ldiag全資擁有，Falc a H ldiag為開島成有限公司合夥業，要約投資控股。

Falc a H ldiag合夥為Falc a H ldiag GP Limited（PAG Ca i al Limited接全資擁有）。截至合併公告，Falc a H ldiag大有限公司合夥為PAG F ad IV。PAG F ad IV合夥為PAG A ia Ca i al GP IV Limited（PAG Ca i al Limited接全資擁有）。PAG Ca i al Limited由Pacific Alliance Gr Limited全資擁有，Pacific Alliance Gr Limited則由PAG全資擁有。

PAG為最先亞太地區重點另投資公司，大核業：物業資產、貸款市場及權。其300全球機構投資管理超550億元資產。該公司全球15個重要790多員工。PAG權管理著隻洲購基金及兩隻成長基金，在管資產190億元。

(2) 有關本公司的

本公司為中國註冊成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中國雞出及雞品零業。本公司要雞生產及銷深加工雞品及生雞品。要產品包括(i)深加工雞品；(ii)生雞品；(iii)雞；及(i)其。

根據國業計準則，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個財年度，本公司財務資如下：

	截至12月31日 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核)	(核)	(核)
	(重)		
入	5,085,790	5,134,413	5,504,651
總利 ()	(768,257)	163,945	258,216
淨利 ()	(768,993)	160,319	280,867
淨利 (附註1)	39,242	160,319	198,048

附註：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財年度，淨利為扣除因確應GMK Finance C., Ltd.按金次性和非性減值產生貨幣資金應款項壞失淨利，該已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財年度重。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年度，淨利為扣除因GMK Finance C., Ltd.產生貨幣資金應款項壞回及應項和利息淨利。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財年度錄淨利出。

□ □ (分 □ □ 司 已 □ □ □ □ 總 額 □ 0.06 % 、 0.03 % 及 0.01 %) ， □ □ 先

□H□ 大□□就合□□□□決，前提□ (i) □關關□獲^軟免自營□□□□
為□□非全權委□戶□□□□管持□該等□□；及(ii) □關關□獲^軟免自
營□□□其□戶□間訂□合約□排，格□止□關關□獲^軟免自營□□□
對□關□□□□□投□酌情權，□所□投□指□僅由□戶□出(如□□出指
□，則□□對□關關□獲^軟免自營□□所持□□□關□□□□投□)。

6. □分比□□可□□□□約□，因此總和可□□□等□100%。

□□□合^八告□□，要約□□□□□□□□□。Falc a H ldiag (□接
□□□□要約□□全□□權) □接持□ (i) 137,265,505 □H□，□已□
□H□總□□約25.50%，□^八司已□□□□總額□約8.67%，及(ii)
992,854,500 □內資□，□已□□內資□總□□約95.01%及□^八司已
□□□□總額□約62.71%。□□□合^八告□□，Pla i a m Pe a (□要
約□□致□動□) □接持□ 156,679,000 □H□，□已□□H□總□□
約29.10%及□^八司已□□□□總額□約9.90%。□□□合^八告□
□，Chel (□□要約□□致□動□) □接持□ 25,939,000 □H□，□
已□□H□總□□約4.82%及□^八司已□□□□總額□約1.64%。

□□□合^八告□□，除□□及尚□□□□□獎 外，□^八司□□
□尚□□□購□權、□□權 、可換□ 券或其□□關 券(□義見
□購□則規則22註釋4)。

(4) 2021年股份獎□□□及2023年股份獎□□□

□^八司已採 2021年□□獎 計 及2023年□□獎 計 ，□□□
□^八司及其附屬^八司員工□貢獻□ 員工。

□□□合^八告□□，根□2021年□□獎 計 授□□尚□□□□□
獎 為1,517,368 □(□□^八司已□□□□總額□約0.10%)，及根□

2023年□□獎計授□□尚□□□□獎為2,907,368□(□□合夥公司已□□□總額□約0.18%)。□□□合夥告□□：

(i) 2021年□□獎計、. □持□1,517,368□H□(□已□□H□總□□約0.28%及□□合夥公司已□□□總額□約0.10%)，□足2021年□□獎計□□□□獎；及

(ii) 2023年□□獎計、. □持□14,272,968□H□(□已□□H□總□□約2.65%及□□合夥公司已□□□總額□約0.90%)，□足2023年□□獎計□□□□獎。

合夥公司確，將□□根□2021年□□獎計或2023年□□獎計□□出或授□□□步□□獎，□自□□合夥告□□起及□至合□□成或止□□(□□□□為準)(包括該□)，2021年□□獎計、. □或2023年□□獎計、. □均將□□□購□□□□步□□。

2021年□□獎計、. □、2023年□□獎計、. □或2021年□□獎計及／或2023年□□獎計□□承授□均□□視為□要約□□致□動。

□合協生□□，要約□應向2021年□□獎計、. □及2023年□□獎計、. □分□□□當□註銷價□□2021年□□獎計、. □及2023年□□獎計、. □□2021年□□獎計及2023年□□獎計自□□持□□H□□□□金額，其□：

(i) 對□□尚□歸屬(或已歸屬□尚□□)□已獎H□□對應□金額，應由2021年□□獎計、. □及2023年□□獎計、. □自為已獎H□□□關持□□□□持□，□應由2021年□□獎計、. □及2023年□□獎計、. □自□□自已獎H□□歸屬□□□□已獎H□□□關持□□；及

(ii) 對□2021年□□獎計、. □及2023年□□獎計、. □自持□□□2021年□□獎計及2023年□□獎計□尚□□H□□對應□金額，應□2021年□□獎計、. □及2023

□ □ 原始歸屬，間 □ 繼續歸屬。如 □ 就2021年 □ □ 獎 計 及／或
2023年 □ □ 獎 計 □ 採取 □ □ □ □ 動 □ 出 □ □ 決 □ 或協，則將
根 □ □ 購 □ 則及／或 □ 市規則在 □ 當， □ 出 □ □ 步 告。

(5) 於要約人證 □ 及股份以及相關衍生工具的 □ 及 益

□ □ □ 合 告 □ □：

(i) 除 □ 節 □ □ 「 □ □ 司 □ □ 權」 □ 段所披露 □ 外，要約 □ 現， □
持 □ □ □ □ □ □ 投 □ 權或權利， □ 對該等 □ □ □ □ 控 權或
指 □ 權；

(ii) 除 □ 節 □ □ 「 □ □ 司 □ □ 權」 □ 段所披露 □ 外， □ 前概 就 □
□ □ 要約 □ □ 致 □ 動 □ □ 士 □ □ 或控 或指 □ □ □ □ (□ 包括 □
□ □ 金集團 □ 非全權委 投資 □ 戶持 □ □ □ □) 持 □ 投 □ 權或 □
□ 權利；

(iii) 除、 □ 可 □ 銷承 約 □ □ □ □ 外，現 概 就要約 □ 或 □ □ □ 要
約 □ □ 致 □ 動 □ □ 士已 □ 就 □ □ 該等投 □ 權 □ □ 可 □ 銷承 □
關 □ □ □ 持 □ 投 □ 權或權利；

(i) 現 要約 □ 或 □ □ □ 要約 □ □ 致 □ 動 □ □ 士概 就 □ □ (□ 包括
□ □ □ 金集團非全權委 投資 □ 戶持 □ □ □ □) 投 □ 權或 □ □ 權
利持 □ 可 □ 換 券、 □ □ 權 或購 □ 權；

() 概 由要約 □ 或 □ □ □ 要約 □ □ 致 □ 1 刊 1.1429 0 TD 71.1666 0 f 1.1618 0(

(ii) 概 要 約 為 訂 約 等 援 或 尋 求 援 合 前 提 條
或 條 情 況 關 協 或 排 (惟 合 協 及 其 項
除 外) ；

(iii) 概 要 約 或 要 約 致 動 士 已 借 入 或 借 出
公 司 關 券 (義 見 購 則 規 則 22 註 釋 4) ；

(i) 除 銷 價 及 要 約 註 冊 資 外 ， 要 約 及 其 致 動 概
對

本公司員工及凌潔先生為要約董事，因此等非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獨立董事委員會將就(a)合及續排就購則是否公平合理；及(b)臨、大及H、大、投意向向獨立H提意見。

獨立董事委員會批准，本公司將委獨立財，就合及續排向獨立董事委員會提意見。本公司將委該獨立財儘刊廣告。獨立董事委員會正在合及續排，其意見及建議將將H綜合內。

10. 建議撤銷H股上市地位

前提條及所生條成，本公司將根上市規則第6.15(2)條向所申請自銷H所上市地。

本公司將另刊廣告，知H關建議銷H上市地及H所、確及關排及H正除牌生間。

如合因原因獲批准或失或成為條，則銷H所上市地。

11. 臨時股東會及H股股東會以及綜合件

成前提條情況，本公司將開臨、大及H、分及H及酌情批准包括合及續排(視情況)在內項。

(其包括)(i)關合、合協、續排及其合關步情；(ii)獨立財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出意見函；及(iii)獨立董事委員會推建議及意見，同臨、大、告、H

大廣告及委價格綜合，預將前提條成
(7)內H。要約將向執員申請取購則規
則8.2註釋2同意，允綜合限內，將根購
則規當刊告。

12. 股票經紀、銀行及其他中介人的任

根購則規則3.8，要約及公司（包括持要約及
公司關券5%或士）請根購則規披露其就要約
及公司所。

根購則規則3.8，購則規則22註釋11全如：

「、銀及其責

買賣關券、銀及其，負責在們
所及範圍內，確戶知悉規則22要約或、要約公司
及其應披露責，及戶意履責。接投資
資自營及應

13. 已發行相關證 數目

合 告 ， 司 1,583,348,000 已 ， 包括
538,348,000 H 及 1,045,000,000 內資 。

合 告 ， 要約 已 關 券為要約 註冊資 民

16. 釋義

□ □ □ 合 告內，除 □ 義另 □ 所指外，□ □ □ 具 □ □ □ 涵義：

「2021年 □ □ 獎 計、 □ □」	指 □ □ □ 限 司，為2021年 □ □ 獎 計 當、 □ □、 □ □；
「2021年 □ □ 獎 計」	指 司 □ 2021年12 □ 10 □ 採 □ □ □ 獎 計 ；
「2023年 □ □ 獎 計、 □ □」	指 □ □ □ 限 司，為2023年 □ □ 獎 計 當、 □ □、 □ □；
「2023年 □ □ 獎 計」	指 司 □ 2023年8 □ 29 □ 採 □ □ □ 獎 計 ；
「 □ 致 □ 動」	指 具 □ □ 購 □ 則 □ 該 □ 涵義；
「 □ □」	指 司 □ □ □ ；
「 □ □」	指 具 □ □ 購 □ 則 □ 該 □ 涵義；
「營 司」	指 具 □ □ 購 □ 則 □ 該 □ 涵義；
「已獎 H □」	指 司根 □ 2021年 □ □ 獎 計 或2023年 □ □ 獎 計 授出 □ 現 □ H □（已歸屬或 □ 歸 屬

「Chel」

指

「申報」	指	自臨、大及H大分批准合起，至自兩個分批准合(包括該)第(5)個營業(僅為義，六、及國節假除外)屆間，該間內異可申報其權利；
「市」	指	銷公司所市地；
「」	指	根購則規向綜合；
「董」	指	公司董；
「異」	指	臨、大及(如)H大(視情況)就合決案投出反對要求公司「合理價格」購其；
「內資」	指	公司每面值人民幣1.00元已，由國民及／或國註冊成體人民幣購及足；
「內資」	指	內資持；
「臨、大」	指	公司將開臨、大或其續，及酌情批准合、合及關排(包括續排)；
「匯率」	指	1港元兌人民幣0.92922元匯率，為國國民銀合告民幣兌港元匯率間價；

「執 員」

指 業融資 執 董 或執 董 ；

「獲 免基金 理」

指 具 購規則所 涵義；

「獲 免自營
」

指 具 購規則所 涵義；

「 」

指 司(或倘 司如此要求，則為要約)
向 權利要求 司(或倘 司如此要
求，則為要約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董事委員會」	指	本公司為合及續排成獨立董事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王女士、趙琳女士及鍾偉先生組成；
「獨立財務顧問」	指	獨立董事委員會批准，本公司將委任獨立財務顧問，就(其包括)合及續排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H股股東提意見；
「獨立H股股東」	指	要約及其附屬致動(包括Falc Hldiag、Plaiam Pe及Chel)外H股股東；
「可銷承」	指	IU於2025年4月8、9及10日要約為、出可銷承，情節符合合告「6.可銷承」節；
「IU」	指	具附合告「6.可銷承」節所涵義；
「IU」	指	JiaYi Capital、Chel、NTF Asset Management及深圳資惠理大灣區基金合；
「JiaYi Capital」	指	JiaYi Capital Multi-Segment Fund SPCLtd.，開島註冊成公司，為IU；
「日期」	指	2025年3月14日，即接合告刊前H股股東所；
「上市規則」	指	香港合所限公司券上市規則；

「截止 □ □」	指 2026年1 □ 11 □，即前提條 □、生 □ 條 □ 及 □ □ 條 □ 可 □ 成 □ □ □ □ □，惟要約 □ 及 □ □ 司另 □ 協 □ 則除外(須 執 □ □ 員同意)；
「合 □」	指 按 合 □ 協 □ 約 □，要約 □ □ 根 □ □ 國 □ □ 司 及其 □ □ □ □ 國 □ 吸 □ 合 □ □ □ 司；
「合 □ 協 □」	指 要約 □ □ □ □ 司 □ 2025年4 □ 11 □ 就合 □ 訂 □ □ 合 □ 協 □；
「NTF A e Management」	指 NTF A e Management Limited，□ □ □ 香港註冊成 □ □ □ 限責 □ □ 司，為IU □ □ □ □；
「要約 □」	指 具 □ □ 購 □ 則所 □ □ 涵義，即 □ 2025年4 □ 11 □ (□ □ 合 □ 告 □ □)起至合 □ 成為 條 □ (即所 □ 前提條 □ 及該等條 □ 均已 □ 成或獲 免(如 □)) □ □ □ 或合 □ □ 獲批准或 □ 其 □ □ □ 失 □ 當 □ 或執 □ □ 員釐 □ 為 □ 關要約 □ 間結 □ □ □ □ □ □ (□ □ □ □ 為準)止 □ □ 間；
「要約 □」	指 菁 □ □ 業 □ 展(山 □) □ 限 □ 司，□ □ 國註冊成 □ □ □ 限 □ 司，由Falc a H ldiag全資 □ □；
「尚 □ □ □ □ □ 獎」	指 具 □ □ □ 合 □ 告「8. □ 關要約 □ 及 □ □ 司 □ 資 □」□ 節所 □ □ 涵義；
「PAG」	指 PAG(前 □ PAG H ldiag Limited)，□ 2010年6 □ 28 □ 在開 □ 島註冊成 □ □ □ 限 □ 司；

「PAG Fund IV」	指	PAG Asia IV LP，一間開曼島成有限公司合夥企業，其註冊地址為PO Box 472, 2nd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06, Cayman Islands，其合夥人廣告為Falcon Holdings Limited大有限公司；
「Platinum Pearl」	指	Platinum Pearl B 2023 RSC Limited，一間根阿拉伯聯合酋長國(United Arab Emirates)阿扎比酋長國(Emirate of Abu Dhabi)阿扎比全球市場(Abu Dhabi Global Market)及規註冊成有限公司。範圍公司(registered company)；
「潛在持續體」	指	要約或要約指非市體(成特殊公司或合夥，其為根潛在要約或其權(如合夥權)持要約註冊資)；
「潛在持續券」	指	潛在持續體或其權(如合夥權)；
「潛在要約」	指	具合夥人廣告「4.註銷價」節所涵義；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除非義另所指，就合夥人廣告，包括香港、澳門特區及台灣；
「中國公司」	指	中國公司(訂、充或其)；
「中國」	指	中國生司開閱及所、規、規、規則、知、高院司解釋及其管，包括對其正、訂、充、解釋或重；

「前提條□」	指	具□□□合 ^八 告「3.合□協□□要條款」□ 節所□□涵義；
「□民幣」	指	□民幣，□國□貨幣；
「□續□排」	指	根□該□排，要約□將□□□□要約□□註 冊資□□□□Plaia m Pe a註銷其持□□H □□註銷價(如□□合 ^八 告「5.□關□續□排 □特□」□節所□)(該□排包括增資協 及□□協)；
「□□」	指	香港□券及□貨□□□委員□；
「□券及□貨條□」	指	香港□第571□□券及□貨條□(□□□ 訂、□充或□其□□□□□)；
「□□」	指	H□□□及內資□□□；
「□□協□」	指	Falc a H ldiag □ Plaia m Pe a訂□□□□協 □，其□要條款□□□合 ^八 告「5.□關□續 □排□特□」□節□□□步披露；
「□□」	指	H□及內資□□□□；
「深圳資□ 惠理大灣區基金」	指	深圳資□惠理大灣區多 ^美 略投資□限合夥基 金，□□□香港註冊成□□□限合夥基金， 為IU□□□□；
「□□所」	指	香港□合□□所□限 ^八 司；
「□購□則」	指	□□□□□□購及合□□則(□□□ 訂、□充或□其□□□□□)；
「□□□」	指	□□所 ^八 開□□□券買賣或□□□□□；

「 國 」 指 利堅合眾國，包括其 土及屬地、 國州 及哥倫比 特區；

「 國 券 」 指 1934年 國 券 （ 訂）；

「 元 」 指 元， 國 貨幣；及

「 % 」 指 分 比 。

承 董 命
菁裕企業發展(山東)有限公司
董
朱凌潔

承 董 命
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
執 董 兼 司、
石磊

國 山 ， 2025年4月11日

合 告 ， 董 包括執 董 生先生及石磊先生；非執 董 偉先生、 崑崙先生、 凌潔先生及合

Falc a H ldiag GP Limi ed 及